敬請攜帶出席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05 年度臨時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程

日　　期：105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二)

時　　間：下午 14 時整

地　　點：行政樓 1 樓第一會議室(A109)

承辦單位：秘書室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05 年度臨時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議程

開會時間：105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14 時整

開會地點：行政樓 1 樓第一會議室（A109）

主席：王校長如哲　　記錄：黃馨瑩

出席者：如簽到名冊

主席致詞

壹、報告事項

◎本次臨時會係依本委員會在本(105)年 12 月 6 日召開 105 年度第 4 次會議中，就討論事項三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所提有關「申請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辦公室外部建置經費事宜」一案，所作以下決議而加開：

一、本案請於12月底前擇期加開會議審議。

二、請將與會委員所提以下意見列入會中討論：

對於類此校園環境改善措施，應本校園一體之精神，作整體性考量，在規劃本案美感環境再造計畫辦公室周邊環境改善工程時，應一併考量緊鄰之宿舍周邊環境改善需求，估算整體所需經費，以發揮經濟效益。

◎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辦公室於 105 年度第 4 次會議補充資料：教育部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辦公室建築物周遭修繕狀況說明(P.10-15)。

貳、討論事項

案　由：申請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辦公室外部建置經費事宜，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辦公室）

說　明：

一、依據教育部105年2月15日臺教師(一)字第1050007959號核定函辦理及105年9月30日1055060214簽辦理(P.3-7)。

二、旨揭專案為承辦教育部委託之『教育部補助各縣市高級中學以下學校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規劃輔導團隊計畫(105-107年)』案，計畫執行期程為105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核定金額為3,260萬9,000元，並協助輔導『教育部補助各縣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

美感環境再造計畫』計畫，補助計畫之期程規畫3年期，3年補助經費預估為4,500萬元(105年度申請12縣市20校1,415萬0,105元)，總計計畫實行105年至107年經費預估為7,760萬9,000元。(國教署推動國立高中校園美感專案奉部暫擬移入合併本辦公室辦理，預估增加執行補助經費約4,000萬元)。

三、專案辦公暨美育教室室為落實國有財產活化再利用之理念及呼應計畫理念-運用環境的美感打造公共美學教育場域，彰顯學校區位環境特色，申請本校民生路140-7至140-10號舊校舍共計兩幢4戶作為專案辦公室暨美育教室使用，同時作為專案展示示範空間案例與培育師生的美感環境教育場，奉經教育部核準在案，補助專案辦公室建置維護費約260萬元，並樽節使用，辦公室主體整修(兩幢4戶)及結構補強已大致完備。

四、係因專案辦公室暨美育教室位於民生路與五權路交叉口，為本校對外門面之重要地點又緊鄰操場，為鄰近民眾及師生常經道路，周邊環境因年久失修，地面排水系統損壞積水嚴重，造成師生學習不便，又因新造風雨球場旁空地風沙揚塵，已多次接到鄰近民眾抗議；日前為考量民生路與五權路口學校總體環境修繕，調合校園運動場與新造校園圍牆、風雨球場整體環境美感，經總務處營繕組協調校聘建築師與辦公室人員召開環境改善檢討會議，考量專案辦公室原屋齡已逾50餘年，屋架木樑年久腐朽有安全顧慮，建築天溝水槽及四周排水系統均已損壞，經總務處營繕組委外建築師評估後，依重點修繕提供景觀暨屋頂防水工程經費概算合計300萬元整，費用估算表如附件二(P.8-9)。

五、專案辦公室暨美育教室相關修繕費用概由校園專案計畫經費支應，惟周邊環境改善乃屬專案辦公室之外，校園硬體修繕應依主計單位建議由校方統一辦理。故此，擬申請提案至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以利校園環境整備及建築物永續使用。

決　議:

叁、臨時動議:

肆、散會：下午　時　　分